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不等如對信託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信託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信託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信託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重要提示

沛富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法》（新加坡法律第289章）第286條

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104條

獲認可的新加坡單位信託

（股份代號：2821）

單位持有人通告

沛富基金（「信託」）之經理人道富環球投資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經理人」）謹此通知 閣下：

1. 經理人已於2014年9月17日向新加坡證券交易所（「SGX-ST」）提交申請，建議信託單位於新加坡交叉上市（「交叉上市」）。
2. SGX-ST 獲信託之受託人（滙豐機構信託服務（新加坡）有限公司）及經理人批准為「認可交易所」（定義見信託之信託契約第1.1條）。
3. 待取得所有相關監管及其他批准以及提交交叉上市之所有必要文件後，信託預期於2014年底前後／2015年第一季度於SGX-ST上市。

單位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交叉上市須待取得所有相關監管及其他批准以及提交交叉上市之所有必要文件後方可落實。交叉上市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故單位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信託單位時務請審慎行事。

交叉上市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將由信託承擔。就於香港買賣之單位而言，信託之投資目標、投資策略、投資限制、費用結構及日常運作並無任何變動。

投資者如對本通告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新加坡電話號碼+65 6826 7500 或香港電話號碼+852 2103 0100 聯絡經理人。

經理人

道富環球投資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8日

道富環球投資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為道富公司的全資附屬機構